

附件 3

2022 年湖北高校优秀基层教学组织申报指南

一、建设目标

围绕振兴本科教育主题，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通过优秀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充分调动广大教师教育教学的积极性，推动全省高校基层教学组织创新组织形式，明确职能定位，规范教学活动，健全管理制度，完善运行机制，在落实教学任务、促进教师教学发展、开展教研活动、推进教学改革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和示范引领，引导全省普通高校进一步规范本科教学管理，提高教学水平，为构建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实现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提供保障。

二、申报条件

1. 组织机制。基层教学组织的申报范围为院、系、部、中心等教学单位下设的教研室和课程组，原则上应涵盖相关课程所有任课教师。基层教学组织承担具体的教学管理、教学建设和教学改革，制定有较完善的议事决策、教学过程管理、教学研讨活动、教学改革研究、青年教师培养、备课听课评议、教学质量督导和考核评价等基本管理制度。有固定的办公场所、设备和运行经费保障，设立运行 3 年以上。鼓励跨校、跨院系、跨学科专业设立基层教学组织。

2. 队伍建设。注重师德师风建设，教学组织全员遵守《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未发生有损教师职业声誉的行

为。基层教学组织梯队结构合理，制定教师培养计划，严把新教师开课关，对青年教师实施教学指导，每年制定并落实推荐或组织教师赴国内外高校、相关单位进修培训、访学考察、提升教学能力的方案规划。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应有良好的师德师风，热爱本科教学，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每年至少承担1门本科课程教学，教学效果好，教学工作成绩突出；具有开展课程建设和教学研究工作的丰富经验，有一定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奉献精神。

3. 教学规范。严格执行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认真组织落实备课、授课、课程设计、实验实习、辅导答疑、作业及考试考查、毕业论文或设计等各项教学任务。课堂教学质量较高，课堂（实验）教学规范，教学纪律严格，严格执行课程进程计划，考试管理严格规范，近3年每学期人均调停课不超过2次、无重大教学事故。教学档案资料（包括课程教学大纲、教案、课程表、教学任务书、教学日历、考试安排、教学参考资料、实验实习实训指导书、试题库、教学实习计划、网络学习材料等）齐备，教学大纲及时修订、课程内容及时更新、教案编写规范。严格落实教授为本科生上课基本制度，近3年教授为本科生上课率达到100%。建立教学评价和质量分析反馈机制，开展同行评议和学生评教。

4. 教学改革。在教学单位组织下参与制订专业建设规划、人才培养方案、新专业论证、专业评估、专业认证等工作，参与落实专业综合改革试点、荆楚卓越人才培养计划等专业建设任务。开展慕课等在线课程、精品课程、双语课程、网络课程和规划教材建设，获批有校级及以上的上述课程、教材。定期开展教育思

想观念学习讨论，组织教师学习教育理论提高素养。每2周至少开展1次教学观摩、教学讨论、集体备课等形式的教学研讨与交流活动，集体备课和相互听课每学期不少于2节课。推进启发式、研究式、讨论式等教学方法手段研究与实践创新，积极运用混合课堂、翻转课堂、智慧课堂等进行教学和开展教学资源建设。推进实验室、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及教学项目等实践教学建设与改革。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指导大学生开展学科竞赛和创新创业实践。积极组织教师参与教学改革与研究，近三年校级及以上教改项目参与教师占比达到60%，近3年至少获1项省级教研立项、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或本科教学改革工程项目。

三、申报范围及数量

全省普通本科高校均可申报。部委属高校及已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审核评估或合格评估的省属高校，每校可申报不超过4个；未通过或未接受教育部本科教学合格评估的高校，每校可申报不超过2个。2022年在全省高校遴选建设150个左右省级优秀基层教学组织。

四、申报办法

1. 基本流程。各高校遴选确定本校优秀基层教学组织，并以学校为单位择优向我厅推荐申报；我厅组织专家评审遴选，经审定后确定省级优秀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名单。

2. 申报材料。申报材料全部提交电子版，不报送纸质材料，包括：（1）《2022年度湖北省普通本科高校优秀基层教学组织推

荐汇总表》(附1), 分别制成PDF版(加盖校章)和Excel电子版; (2) 每个申报项目填写《湖北省普通本科高校优秀基层教学组织申报书》(附2)(含支撑证明材料)并制成完全一致的PDF电子版, 以“学校名称-基层教学组织名称”格式命名。所有申报书、汇总表等全部材料打包成压缩文件, 以“XX高校优秀基层教学组织申报材料”命名, 报送至邮箱 hbjytgjc@163.com 或拷贝至U盘寄送, 无需报送纸质材料。

3. 申报时间。申报截止时间为6月17日, 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电话: 027-87328007, 87328172; 邮寄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洪山路8号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1208室。

附: 1. 2022年度湖北省普通本科高校优秀基层教学组织推荐汇总表

2. 湖北省普通本科高校优秀基层教学组织申报书

附 1

2022 年度湖北高校优秀基层教学组织推荐汇总表

推荐高校（公章）：

工作联系部门：

联系人：

手机：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序号	学校名称	基层教学组织名称	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		
			姓名	职称	联系电话
1					
2					
3					
4					

附 2

湖北省普通本科高校优秀 基层教学组织申报书

推荐学校:

基层教学组织名称:

负 责 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时间:

湖北省教育厅制

填表说明

1. 申报书由推荐部门通知拟推荐的基层教学组织填写。所填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信息，将取消其参评省级优秀基层教学组织的资格。

2. 表格中所涉及的项目、奖励、教材等数据，除特别说明外，统计截止时间是 2022 年 6 月 17 日。

3. 如表格篇幅不够，可自行调整排版或另附页。需要佐证的材料，由相关单位、部门提供并务必加盖公章，合订于表格后平装成册。

一、总体情况

1. 基本概况

基层教学组织名称		设立时间		
教师总数（人）		行政办公面积		
年度运行经费		近3年教学事故（次）		
管理制度（限10项）				
序号	文件名称	印发时间		
1				
2				
...				
2021-2022 学年承担教学任务情况				
承担课程（门）	承担学时数	人均学时数	人均指导毕业论文 /设计数	
2021-2022 学年教授为本科生授课情况				
教授姓名	讲授课程	学时	学生人数	
...				
2021 年教研活动开展情况				
	教学观摩	教学讨论	集中备课	其他集体教育教学研究 活动
开展活动次数				
参与教师人次				
参加校外培训、研讨会议			相互听课	

人次数			节次数		
近3年教研项目情况					
教研项目数量	其中：省级及以上	主持教研项目数量	其中：省级及以上	参与教学研究项目教师占比(%)	
2021年发表教研论文情况					
发表教研论文（限第一作者）数量		其中：核心期刊		其中：一般期刊	

2. 师资队伍

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出生年月		性别		政治面貌		
最终学历（学位）		职称		行政职务		高校教龄		年
任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时间	年月			主要讲授课程				
近3年教学工作量								
主要教学业绩	（主持专业、课程、教材建设项目，教研项目，教学成果奖等）							
成员概况：正高 <u> </u> 副高 <u> </u> 中级 <u> </u> 初级 <u> </u>								
序号	姓名	年龄	专业方向	学历学位	职称	行政职务	高校教龄	近3学年授课总学时
1								
2								
...								

3. 近 3 年获省级及以上项目或奖励情况（多人参与仅填 1 项）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所获奖励 或支持名	批文文号	等级	基层教学组织内 教师参与人数
教学成果奖	1					
	2					
	...					
专业建设	1					
	2					
	...					
课程建设	1					
	2					
	...					
教材建设	1					
	2					
	...					
实验和实践 教学平台	1					
	2					
	...					
教学名师	1					
	2					
	...					
教学改革项目	1					
	2					
	...					
其他 (限 50 项)	1					
	2					
	...					

二、制度与保障

(发展沿革、制度建设与执行、建设目标与规划、条件保障等概述)

三、师资队伍建设

(师德师风建设、教师发展规划与执行、教师教学竞赛、培养青年教师、传帮带机制等概述)

四、教学组织与管理

（教学计划、教学运行、课堂教学、实验教学（实验室安全建设）、教学评价、落实教授为本科生授课情况等概述）

五、教学改革与研究

（教学交流、教学研究活动，教学改革，专业、课程、教材建设，教学平台建设，教学成果，教研论文情况等概述）

六、特色优势

(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的创新举措, 特色亮点, 突出成效等)

七、下一步建设的主要思路和举措

八、学校推荐意见

学校名称(公章):
年月日

附件 4

2022 年湖北高校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指南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全国教育工作会议、全省高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以教育部高质量高等教育体系建设和高水平本科教育建设为引领，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聚焦全面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持续推进人才培养供给侧改革、“五育并举”、课程思政建设、“四新建设”、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一流本科专业和一流课程建设“双万计划”、“六卓越一拔尖”计划 2.0、提升教师教学能力、课堂教学革命、教学数字化体系等重点任务，坚持教研结合、整体推进，以高质量的教学研究指导和带动教学改革实践，培育高水平教学成果，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二、立项原则

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工作要突出创新性原则，充分体现具有时代特色的新教育理念、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要求；突出示范性原则，起到引领方向、推动教改、发挥示范的作用；突出科学性原则，符合人才培养规律、学科发展规律、教育教学规律和学生身心发展规律；突出应用性原则，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必须有严格的实践检验期，实践检验效果好。

三、立项范围

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范围为全省普通高校（含本科高校、独立学院、军事院校、高职高专院校、成人高校），参与人员以教学一线人员、专业技术人员、中青年骨干教师、教学管理人员等为主体。研究内容参考《2022 年湖北省高等学校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指南》（附件 1）。

四、立项类别

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分为一般项目、委托项目两类。一般项目按照属性分研究生教育教学项目、本科教育教学项目和高职高专教育教学项目；委托项目由省教育厅根据教育教学改革的热点、难点问题和需要，直接指定相关高校承担项目研究，委托的项目应是适应时代要求，具有领先理念和较好研究基础，采用现代科研手段，研究成果具有较高理论水平和推广应用价值，对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有重要促进作用，影响面广、推广价值大、社会效益好、有一定深度和难度的研究项目。同时，省教育厅委托湖北省高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组织开展实验室专题教学改革项目研究，委托湖北省高等教育学会大学外语教学专业委员会组织开展大学英语专题教学改革项目研究。

五、申报条件

（一）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基本条件

1. 项目选题符合《2022 年湖北省高等学校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指南》（附件 1）的要求，其中大学体育类教学改革项目选题参照《体育类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指南》执行。

2. 项目研究目标明确，有较好的研究和改革实践基础，研究

力量较强，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反映省教学研究项目立项的指导思想，体现教育改革发展新要求，改革路线清晰，改革举措切实有效，有利于增强人才培养的适应性，有利于提高教学质量。

3. 项目研究设计科学合理，理论与实践结合，研究与改革实践结合，研究方法和实践途径可行。

4. 项目注重实际应用，对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改善教学管理有指导作用和推广应用价值，项目完成后可在一定范围内发挥示范辐射作用。

5. 经项目所在学校组织初审、择优向省教育厅统一推荐，并由学校给予经费支持，申请经费及经费预算安排合理且学校能保证项目研究和实践条件。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项目，原则上不再重复申报：

1. 近3年已有相同或相近立项项目，相比之下没有明显创新的申报项目。

2. 获得各级教学成果奖励后，无新研究内容、无可预期的重要突破的项目。

3. 已获得国家、直属部门或省（市）级及以上相关学（协）会等立项支持的项目；已获得国家、省（市）自然科学基金、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等立项的项目；已获得国家、省（市）级教育科学研究立项的项目。

（二）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完成人基本条件

1. 项目的主持人一般应承担过校级以上教学研究项目，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确有较强教学或教学研究水平、且

在教学一线或教学管理岗位连续工作 5 年及以上，学校在申报时可按照规定程序放宽至中级职称。

2. 实行项目主持人负责制，主持人限一人，参研人员一般在 5 人左右（含主持人）。学校申报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时，应向教学一线人员倾斜，确保教学第一线教师的申报项目比例不少于 80%。

3. 承担有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的主持人，其承担的省级项目完成结题后方可申报新的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作为项目主持人的，同一年度不得同时申报主持两个及以上项目。

六、申报推荐及立项名额

2022 年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总数为 600 项。

一般项目的推荐名额为：列入我省“双一流”建设范围的高校按本校专任教师人数（以上一年度教育统计数据为准，下同）的 1.5% 推荐；其他本科高校（含独立学院）按专任教师人数的 1% 推荐；高职高专院校及成人高校按专任教师人数的 0.5% 推荐。举办有研究生教育的高校，在推荐时应兼顾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可按本校一般项目推荐名额 20% 左右的比例推荐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博士学位授权高校且承担有国家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任务的，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推荐名额可适当高于 20%。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推荐名额纳入本校一般项目推荐名额。为鼓励高校开展大学体育教学研究和实践，各高校可额外申报大学体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每校申报数量不超过 2 项，不占用本校一般项目推荐名额。

实验室研究专项、大学英语研究专项的申报、评审实行统一布置、分别评审，按同等标准、同质同效的办法予以推荐，分别由湖北省高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和湖北省高等教育学会大学外语教学专业委员会组织进行，推荐结果由省教育厅综合统筹纳入立项，各高校此次不再单独申报。

各高校要严格按限额组织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的申报推荐，超报将不予受理。

七、申报材料及申报办法

1. 各高校经校内遴选推荐确定申报项目，公示无异议后组织课题团队在湖北高校省级教研项目申报平台（网址：<http://jyxm.e21.cn>）进行网络申报。网络申报时，课题团队按申报平台要求填写资料并上传《湖北省高等学校省级教学研究项目申请书》（在申报平台下载）简表，申请书简表的制作方法是：在《申请书》的基础上，删除“申请书封面”、“一、简介”页等内容，“六、推荐、评审中的学校教学研究管理部门审核意见”栏空置，在首页（即“二、立项背景和意义”）上另加注“XXX 研究项目申请简表”即可，在相关内容中不得出现项目申请人姓名及所在学校等相关信息，如无法回避，请以“本人”或“本校”代替。课题团队申报完成，经所在高校审核后提交至省教育厅。

2. 各高校完成网络申报的同时，填写含全部申报项目（一般项目及大学体育专项）的《2022 年湖北省高等学校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请汇总表》（附 2），并将申请汇总表 PDF 版（加盖学校公章）、Excel 版报送至邮箱 hbjytgjc@163.com，无需报送纸质

材料。

3. 申报截止时间为 8 月 30 日，逾期不予受理。

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联系电话：027-87328172，87328007。

附：1. 2022 年湖北省高等学校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指南

2. 2022 年湖北高校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请汇总表

附 1

2022 年湖北省高等学校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指南

一、高等教育发展战略研究及综合研究

结合高等教育发展趋势和我省实际，开展湖北高等教育发展战略研究和湖北高等教育竞争力研究；适应湖北省区域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需要的高等学校办学思想、办学体制、办学模式、人才培养模式的研究；湖北省高等教育规模、结构、质量、效益协调发展和可持续发展机制的研究与实践；湖北省高等教育内涵发展的路径研究；湖北省高等学校分类指导研究；高等学校办学定位与办学特色研究；高等学校创新产学研合作机制研究；高等学校科教融合机制研究；高等学校多学科交叉融合机制研究；产业学院发展探索与研究；高等教育优化学科专业结构、服务湖北地方经济发展研究；现代大学制度研究与探索及高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研究；东中西部高校协作、对口支援提升办学能力方面研究；高校落实教学中心地位、提高人才培养能力，加快形成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的综合研究等。

二、课程思政建设研究与实践

高校关于课程思政教学体系的建设与研究；高校在系统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法治教育、劳动教育、心理健康教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研究与实践；结合学科专业特点推进思政元素融入课程教学的改革和创新研究；课程思政融入课堂教学全过程的方法途径探索与实践；推进教师思政能力建设的机制研究；课程思政建设质量评价

体系和激励机制的探索与研究等。

三、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与创新研究

高校关于复合型、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体系研究；高校实践教学模式及运行机制创新研究；校企、校院（所）协同育人机制研究及产学研用合作培养人才研究与实践，校企合作产教融合研究如实践教学体系改革、实践教学基地建设、高校教师与行业企业、实务部门专家互聘和联合编写教材、教学案例等；各类拔尖创新型、卓越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与创新研究；国际视野及国际化人才培养模式的研究与实践；“3+2”本科与高职联合培养模式研究；高校通识教育教学内容与体系建设研究、素质教育研究；基于学生自主学习能力培养和个性化教学的人才培养模式研究与实践等。重点支持各试点学院和试点单位在改革项目上的教学研究。

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的理论与实践研究

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背景下教育的改革新理念、学科专业的新结构、人才培养的新模式、教育教学的新质量、分类培养的新体系等；高校关于新经济背景下面向未来产业发展需求，推动现有工、医、农、文科的交叉复合、与其他学科的交叉融合的探索与实践研究；面向新经济和区域经济发展需要、面向未来的新兴工、医、农、文科专业研究与探索及传统专业更新、迭代和升级研究；多学科交叉复合的新兴工、医、农、文科专业建设；多学科交叉融合的工程人才培养模式探索与实践；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进展、实施情况和实践案例

研究等；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专业认证研究与实践等。

五、专业与课程体系建设和改革

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研究，内容主要包括一流专业的建设、各类卓越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计划的实践等；国内外大学本科专业建设特色比较研究；高等学校专业群建设研究、品牌特色专业建设及紧缺专业和新办专业建设研究；适应湖北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的优势、特色专业建设与改革研究；高校专业设置、调整、优化、管理、评估和评价机制的研究与实践，人才培养与产业需求对接的监测预警机制研究；符合湖北、区域、行业发展需要的专业结构优化研究与实践；面向湖北工业、产业集群发展需要的专业建设研究与实践等。

系列课程、教材建设研究。包括创新课程体系建设研究、素质教育课程体系及相关教材建设与研究、一流本科课程建设与应用的理论研究与实践、区域高校课程联盟运作体系研究与实践、高校双语课程建设及双语教学改革的研究；研究国内外优质课程教学资源共享研究；高校课程的准入、建设、评价与淘汰机制研究；产学研合作新课程的开发和新教材建设，多介质、数字化、智能化、快速迭代的新形态教材建设等；“马工程”重点教材的应用与研究等。

六、教师队伍建设与教师教学能力提升

教学团队建设与优秀教学团队形成机制研究；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研究；高校教师教学能力、实践能力提升方式与途径研究；

高校教师发展中心建设与中青年教师培训研究与实践；完善教授为本科生授课的机制研究与实践；高校教风与学风建设；科学合理的高校教师教学能力评价办法探索与实践；高校教师教学激励机制研究；教学名师培养、名师工作室建设；“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与管理研究等。

七、教学内容更新与教学方法改革

基于创新人才培养的教学内容更新研究；高校课堂教学模式创新研究；基于能力培养的高校课堂教学手段与方法改革研究；互联网背景下的通识教育研究；高等学校教学资源库和试题库建设与应用；与职业（行业）标准相衔接的课程与教学内容体系探索；高校课程体系整体优化与教学内容改革的研究与实践；高校案例式、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等教学方法的探索与实践；公共基础课教学改革研究；基于移动互联网环境的学习模式研究等。

八、实践教学改革与大学生创新能力培养

优化实践过程管理，完善用人单位接收大学生实习的制度保障，改进实践教学体系和运行模式研究与实践；实践课教师队伍建设；实践教育基地建设模式的研究与实践；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虚拟仿真实验中心、工程训练中心、实习实训基地的建设、管理与运行机制研究；大学生实践能力培养、毕业实习、毕业设计（论文）等各实践教学环节的建设与管理研究；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与就业、创业能力研究；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建设、创新创业实践平台建设、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创新创业教育管理改革等；

大学生科技创新竞赛活动组织管理模式研究；大学生创新活动基地建设和运行管理机制研究；第二课堂与大学生创新能力培养研究等。

九、本科教育教学制度改革研究与实践

完善学分制，扩大学生学习自主权、选择权，建立健全本科生学业导师制度，建立完善与学分制改革和弹性学习相适应的管理制度，加强校际学分互认与转化实践等教育教学制度改革研究与实践；围绕辅修课程体系、学分标准和学士学位授予标准等开展辅修专业制度改革与实践，建立健全与主辅修制度相适应的联动机制的研究与实践；双学士学位人才培养试点、第二学士学位教学改革与管理制度研究；跨校联合人才培养、区域教学联合体、省部高校共建及对口支持协作等建设与研究；高校间优质教学资源的建设与共享机制研究。

十、高校教学质量管理及保障、监控机制和体系研究

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实施研究与实践；加强学风建设，提升学业挑战度，强化人才培养方案、教学过程和教学考核等方面的质量要求，引导激励学生刻苦学习，完善学业考评制度等方面的研究与实践；高校严格课堂教学管理与课堂改革方面的研究与实践；专业人才培养评价标准体系构建研究与实践；教学状态和教学质量监测的常态化、信息化研究与实践；高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和审核评估研究；高校教学质量管理体制、质量监控体系和保障体系的研究；高等学校教学质量标准体系建设；本科人才培养质量评价体系及评价方法研究；高校专业认证、课

程评估研究；高校教学督导工作研究等。

十一、智慧教育与高等教育教学数字化体系

高等教育教学数字化体系研究；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如微课、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翻转课堂等方面研究；虚拟仿真教学实验、课程思政数字化资源库、教学案例库、人才培养教学资源库等教学资源平台建设与管理；虚拟教研室信息平台建设；学习过程大数据分析、打造智慧学习社区等研究；教学管理数字化、信息化建设研究与实践；现代信息网络技术在教学中的运用、现代远程高等教育教学体系的构建及管理研究。

十二、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

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基本理论研究；学位与研究生教育重大改革试点项目研究与实践；研究生教育国际合作现状与发展研究；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协调发展研究与实践；学科建设与研究生培养及其质量保证研究与实践；学科及学位授权点建设绩效评估研究；研究生分类、分层培养模式改革研究与实践；协同创新、跨学科及联合培养机制研究；研究生课程体系建设研究；专业学位研究生案例教学和案例库建设研究；导师队伍建设及导师队伍遴选、聘任机制研究；研究生教育质量保证体系建设规范、监督体系研究；学风建设与学术规范教育研究等。

十三、高职高专教育教学改革

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建设的研究与实践；高职高专校企合作办学模式研究；高职高专高端技能型人才培养体系研究；高职高专以工学结合为切入点的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研究；工作过程系统

化课程体系改革研究；“教学做”一体化教学模式改革研究与实践；双师素质”与“双师结构”教师队伍建设研究与实践；高职高专生产性实训基地建设的研究与实践；高职高专“双证书”制度推进及职业资格鉴定工作研究与实践；职业教育学生核心能力培养研究；行业企业参与职业教育办学研究；中职和高职教育有效衔接研究；职业教育校企联合办学的实证研究；大学生职业技能大赛组织管理模式研究；高职高专专业文化、课程文化建设研究与实践；高职高专教学资源库建设研究与实践；高职高专人才培养工作评估研究；高职高专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平台的建设与应用研究等。

十四、独立学院、民办高校办学机制、教学管理模式研究

民办高等学校、独立学院的体制和运行机制的研究与实践、教师队伍建设研究与实践、办学模式的研究与实践等。

十五、其他

成人高等教育、网络远程教育、自学考试等学历继续教育人才培养目标定位、培养模式、质量保障体制机制研究。

高等教育国际合作办学机制和培养模式的理论与实践研究。

体育类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指南

一、学校体育基础理论研究

1. 中国学校体育发展历史与经验总结
2. 学校体育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
3. 新时代中国特色学校体育理念目标与建设路径
4. 学校体育与健康中国、体育强国建设
5. 学校体育与体育产业、人力资源强国建设
6. 学校体育与教育强国、文化强国建设
7. 学校体育区域一体化发展
8. 学校体育与家庭体育、社区体育一体化研究
9. 学校体育学科发展理论研究
10. 校园体育文化建设研究
11. 奥林匹克文化、运动项目礼仪与人文素养培育
12. 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改革研究
13. 学校健康教育运行机制研究
14. 基于大数据的师生健康素养与健康管理工作研究
15. 学校体育贯彻“立德树人”的理论与实践探索

二、体育专业建设与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研究

16. 体育专业历史发展与经验总结
17. 体育学一流专业建设研究
18. 体育类专业设置、调整、优化、管理与评价研究
19. 体育类特色专业建设研究

- 20. 体育核心素养与体育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研究
- 21. 新时代体教融合模式研究
- 22. 中国特色学校体育青训体系、竞赛体系、后备人才培养体系研究

- 23. 体育类不同类型研究生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研究
- 24. 信息化与学校体育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研究

三、体育课程与教学研究

- 25. 信息技术与体育课程教学深度融合研究
- 26. 体育课程价值取向研究
- 27. 体育课程思政的理论与实践探索
- 28. 体育教学质量评价标准研究
- 29. 学校体育精品教材建设与应用研究
- 30. 体育课程资源开发的理论与实践应用研究
- 31. 体育实践教学资源整合与优化配置的研究与实践
- 32. 线上体育课程的设计、实施与管理研究
- 33. 新型体育实践教学方法与手段的探索研究
- 34. 健康教育类课程与教材体系研究
- 35. 不同学段健康教育衔接及课程体系整体设计
- 36. 体育教学效果的评价研究
- 37. 体育教学团队综合能力提升研究
- 38. 体育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研究
- 39. 民族传统体育项目教学推广研究
- 40. 传统优势竞技运动项目在学校中的可持续发展研究

- 41. 校园足球的改革与发展研究
- 42. 学校群众性体育活动开展的形式、方法、内容研究
- 43. 学校体育社团、大课间活动、传统项目发展与校园文化活力创新

四、体育运动与健康促进

- 44. 学生体质健康促进政策优化、跨部门协同治理机制
- 45. 学生体质健康发展的提出问题、影响因素及解决方案
- 46. 学生体质健康测评工作的信息化平台建设
- 47. 学生体质健康动态监测与应对策略研究
- 48. 学生体质健康与久坐行为研究
- 49. 学生体质健康测试数据深度分析和有效利用
- 50. 体能训练与学生体质健康促进
- 51. 《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实施效果与问题研究
- 52. 体能薄弱群体、特殊群体学生的体质健康精准分析及干预;
- 53. 幼儿体育活动能力发展的理论与实践
- 54. 学生科学健身的理论与方法研究
- 55. 学生体育价值观与健康行为研究
- 56. 体育运动促进学生良好品德、意志品质形成
- 57. 体育培养学生健全人格的实践研究
- 58. 运动竞赛与学生社会适应能力的培养研究
- 59. 体医结合视角下学生健康服务模式构建及应用
- 60. 学校体育运动伤害防护研究

- 61. 学生溺水高危行为的干预研究
- 62. “学校-家庭-社会”学生防溺水健康教育研究

五、体育教师队伍建设研究

- 63. 新时代体育与健康师资队伍现状与改革创新
- 64. 体育与健康教师师德与职业素养、能力发展
- 65. 体育与健康教师科研、名师工作室建设与教师成长
- 66. 体育与健康教师待遇、职称、荣誉等权益与劳动保障
- 67. 体育与健康教师工作量测算与业绩考评
- 68. 湖北省农村地区体育与健康师资队伍建设
- 69. 中小学体育与健康教研体系建设与工作机制创新
- 70. 优秀退役运动员任职体育与健康教师的资格与路径
- 71. 教师体质健康状况调研与干预
- 72. 体育教师教学能力评价与提升策略研究
- 73. 体育教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评价体系
- 74. 体育教师健康教育能力提升研究
- 75. 体育教师职后培训体系研究
- 76. 体育教师职业理想教育研究

六、学校体育管理、评价与制度建设

- 77. 学校体育政策法规及其执行、评估研究
- 78. 体育考试（中考、高考）制度创新
- 79. 学校体育运动伤害的责任认定与社会救助机制
- 80. 学校体育智慧系统理论与实践
- 81. 体育专业人才评价标准与评价方法研究

- 82. 体育教学状态和教学质量监测的常态化与信息化研究
- 83. 体育教学管理体制与运行机制研究
- 84. 学生运动员注册、参赛制度创新
- 85. 学生运动员成长与升学制度设计
- 86. 学生身体活动锻炼校内外一体化保障机制研究
- 87. 学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与中小学体育竞赛的衔接;
- 88. 校内竞赛、校际联赛、选拔性竞赛一体化的大中小学体育竞赛体系研究
- 89. 校内外体育实训基地建设、管理与运行机制研究
- 90. 高校体育产学研结合机制创新研究

附 2

2022 年湖北高校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请汇总表

学校名称（公章）：

序号	课题名称	课题种类	课题主持人		课题其他完成人
			姓名	职称	
1					
2					
3					
4					
5					
6					
7					
8					
9					
10					
.....					

职能部门：

联系人姓名：

联系人办公电话：

联系人手机：

说明：1.课题种类分为：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农学，医学，管理学，艺术学，大学体育专项，研究生教育专项，其他（包括：思想政治教育、素质教育、评估、教育技术研究与应用等）；填写为其他类时在（ ）中注明具体类别，如其他（素质教育）。

2.课题主持人仅限 1 人，其他完成人一般不超过 4 人。主持人职称为教授序列以外的，注明正高（副高）。

附件 5

2022 年湖北高校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立项和结题验收工作指南

一、立项申报事宜

(一) 申报范围及要求

1. 申报范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以下简称大创计划项目）申报范围为全省普通本科高校（含部委属高校、省属本科高校和独立学院），大创计划项目申请人为高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个人或创新团队。

2. 重点支持领域。根据《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 2022 年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立项和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教育部今年继续设立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重点支持领域项目，支持具有一定创新性的基础理论研究项目和有针对性的应用研究项目持续深化研究和实践，鼓励开展新兴边缘学科研究和跨学科的交叉综合研究，重点支持领域项目指南详见《通知》附件 1。

3. 申报基本要求。大创计划项目申报团队参与学生数原则上控制在 5 人以内。每名学生每年只能申请主持 1 项省级或国家级项目，项目未完成之前不得新申请省级或国家级项目。每个项目配备指导教师 1-2 名。项目研究周期一般为 1-2 年，原则上须在项目负责人毕业前完成。大创计划项目的项目类型、建设目标、内容、组织实施等基本要求按照《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

划管理办法》、《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工作手册》执行。鼓励跨学校、跨院系、跨专业、跨年级组建团队申报项目，鼓励项目团队积极参与“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和产学研合作创新创业联合基金项目申报。

4. 项目经费。申报实施国家级大创计划项目中的创新训练项目和创业训练项目，平均每项支持经费须不低于2万元，创业实践项目平均每项支持经费须不低于10万元，重点支持领域项目平均每项支持经费原则上不低于同类型其他国家级大创计划项目支持经费的2倍。申报实施省级大创计划项目，各类别项目的支持经费由各高校根据本校大创计划项目实施方案、学科专业特点、实施数量等情况自主确定，在学校本科教学经费中予以统筹保障，各高校要加大对大创计划项目经费的支持力度。

（二）申报数量

根据《通知》精神，国家级、省级、校级大创计划项目分开立项、不重复统计，各校申报国家级、省级大创计划项目的数量应结合项目经费要求、学校年度本科教学经费等统筹确定并保持稳定。其中，一般项目的申报数量为：每校申报国家级大创计划项目数原则上不得高于去年申报的国家级项目数，每校申报的省级大创计划项目数不得低于所申报国家级项目数的3倍且原则上不高于去年申报的省级项目数。同时，各校可申报一批项目为国家级重点支持领域项目，推荐数额单列，不占用一般项目指标，具体为：部属高校每校推荐不超过2项，省属高校每校推荐不超过1项。省教育厅将组织专家评审，择优推荐32项左右重点支

持领域项目报送教育部。2022 年全省实施 5000 项左右国家级、省级大创计划项目。

（三）申报办法

1. 报送方式。全省本科高校（含部委属高校）实施的国家级、省级大创计划项目全部采取网络申报方式完成，申报办法如下：

①为便于各高校组织大创计划项目申报、管理与评审推荐，本着自愿原则，各校可使用赛链平台(<http://www.racelink.cn/>)开展相关工作，学校审核确定推荐的国家级、省级大创计划项目后，由赛链平台导出大创计划项目有关数据，由省教育厅形式审核后统一报送至“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平台”（网址<http://gjcxcy.bjtu.edu.cn/>，以下简称大创平台，各校使用已申请的校级管理员登陆账号、密码登陆）。需使用赛链平台的各高校可安排专人与赛链平台对接，联系人：严琳，电话：027-82868328，手机：18627728996。

②高校自行组织大创计划项目遴选推荐工作，经高校审核后，相关负责人登陆简称大创平台，按《关于 2022 年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网络平台立项操作指南》有关填报要求，采取在线填报或导入项目汇总等方式填报项目数据，经省教育厅形式审核后报送教育部。

2. 报送材料。网络报送材料根据大创平台、操作指南等要求提供，其中国家级大创计划项目以编号“2022+5 位学校代码+3 位流水号”区分，省级大创计划项目以编号“S2022+5 位学校代码+3 位流水号+X/S”区分。各高校完成网络报送后，将《2022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立项情况数据统计表》(《通知》附件 3), 盖校章后制成 PDF 扫描件, 将 PDF 及 Excel 格式电子版发至 23294068@qq.com。

3. 报送时间。报送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10 日, 逾期或未按要求完成填报的, 视作放弃申报。

二、结题验收事宜

(一) 结题验收范围

大创计划项目结题验收的范围为全省 68 所本科高校(含在鄂部委属高校和省属高校)2022 年结题的国家级、省级、校级大创计划项目。大创计划项目结题验收工作由项目所在高校参照《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管理办法》有关要求自行组织, 项目结题情况报省教育厅审核备案, 省教育厅汇总后通过大创平台统一报送。

(二) 结题报送办法

1. 各高校登录网络平台, 按照《关于 2022 年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网络平台结题验收操作指南》要求, 对本校 2022 年结题的国家级大创计划项目完成结题结果状态操作。

2. 各高校对结题的 2022 年国家级、省级、校级大创计划项目, 认真准确填写《2022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结题验收情况数据统计表》(《通知》附件 4), 将 Excel 电子版报至邮箱: 23294068@qq.com。

3. 各高校操作及填报截止时间为 6 月 10 日。

三、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准备工作

1. 根据《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做好第十五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准备工作的通知》，拟于2022年8月下旬举办第十五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具体日期和参会事宜将在大创平台另行通知。

2. 各省属本科高校可从本校现有正在实施的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择优遴选项目进行年会项目申报，每校可申报年会项目总数不超过3项，其中学术论文、参展项目、创业推介项目每类不超过2项，往届年会已参会项目不得再推荐参加本届年会。

3. 年会项目申报通过大创平台采取网报方式进行，申报高校按照《第十五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项目成果网络填报操作指南》《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学术论文、改革成果项目和创业推介项目准备及遴选要求》（可在平台首页通知公告栏查看下载）于5月15日前完成年会项目网上申报工作。省教育厅将向教育部择优推荐10项参加第十五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

4. 我省部委属高校直接向教育部申报第十五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项目。

四、有关事项

1. 根据《通知》精神，各高校要积极组织大创计划项目及其团队参加“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原则上三级大创计划项目都应报名参赛，积极拓展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实践锻炼平台，其中，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团队须根据《教育部关于举办第七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

知》要求，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进行报名（网址：<http://cy.ncss.org.cn>，具体报名时间及要求详见大赛通知）。根据教育部高等教育司每年组织有关企业与高校共同实施的产学研合作创新创业联合基金项目要求，各高校可根据情况积极组织国家级大创计划项目学生向企业申报相关项目（项目指南等在教育部高等教育司主页上查阅）。

2.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 2022 年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立项和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及其附件、《关于 2022 年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网络平台立项操作指南》《关于 2022 年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网络平台结题验收操作指南》《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做好第十五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准备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文件不印发纸质版，各高校可在大创平台的“通知公告”栏查看下载。

3. 大创计划项目立项、结题验收及年会项目报送相关工作由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湖北省赛组委会秘书处具体负责，联系人：湖北工业大学教务处吕老师、刘老师；联系电话：027-59750117，邮箱 23294068@qq.com。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联系电话：027-87328007，87328172。